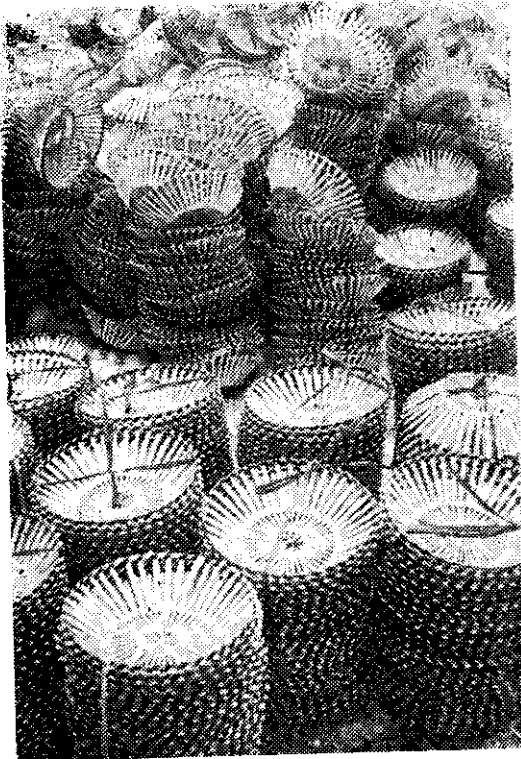


# 梨果竹

林維治



竹材加工品：果籃

梨果竹原產於印度、孟加拉及緬甸諸國，民國四十九年八月農復會森林組楊志偉組長自美國帶回種子苗，其中十八株分配給林業試驗所六龜分所，先試植於海拔二五〇公尺的扇平工作站，六〇年再由六龜移植於嘉義埤子頭及外埔工作站。

單叢性狀：梨果竹植後第五年，每叢約有三〇~八〇株，平均約有五〇株。

單株性狀：在印度梨果竹是用種子繁殖的，亦有用一年生母竹繁殖的。用一年生母竹栽植時，可將桿上部截去，留長約一公尺，即可供造林之用。

梨果竹母竹苗，在它的基部有幾個芽。上面二個芽是稈芽，下面幾個芽是地下莖芽。

梨果竹稈與桂竹稈的比較：梨果竹節間長三〇~六五公分，平均約為四五公分，而桂竹節間長十

五~四五公分，平均約為二五公分，梨果竹節間要比桂竹長達一倍，所以編成製品，表面很少節痕，編成製品較細緻精美。

栽植方法：

梨果竹植竹時期，是在農曆清明節前後，即陽曆二月、四月。

種植時先挖穴

，穴深及徑約為四〇公分，下面放入熟堆肥及表土，然後將梨果竹栽植於穴內，深約二十~三〇公分，必須用腳踏實，植後淋水並蓋草。（以苗高一公尺，上端截去的單株）

竹材產量：

梨果竹每公頃栽植一、一〇〇株，株距離三公尺×三公尺，三年生約有八、〇〇〇株，鮮重八公噸。

四年生一六、〇〇〇株，二二公噸。

五年生五〇、〇〇〇株，鮮重七二公噸，以上都顯得太過密植，必須疏伐二分之一。

但在印度七年生約一五、〇〇〇~二五、〇〇〇株，鮮重六〇~八〇公噸，所以本省梨果竹竹材單位面積產量與原產地並無遜色，主要原因是氣候和印度相似。

梨果竹優良特性：

(1) 適應性大，成材迅速：梨果竹適宜本省中南部低海拔地帶生長，以不超過海拔五〇〇公尺。

性喜濕潤壤土，能耐潮濕之地，



竹材手工藝品

生長繁殖迅速，適宜小面積經營，亦宜大面積山坡地造林。

(2) 梨果竹竹材性質優良，為手工藝品優良材料：

① 節間長，竹節低，富於彈性，且韌性好，施工容易，竹篾柔軟，為上等編織用材料。

② 竹材組織與一般竹林不同，因其維管束分布均勻，表層與內層（即肉層）不十分明顯。

四公分厚的竹材，可剖成十五片竹篾，利用率高。桂竹與長枝竹僅能利用表層二~五片，內層易折斷及破裂，不能應用。

推廣與繁殖：

六五年度農復會將列入加速農村建設計畫，先由本所（省林業試驗所）繁殖竹苗，再推廣於本省中南部地區。

第一年推廣二萬株竹苗，作為各地繁殖種苗材料，三年後即有十萬株梨果竹苗，可供造林，藉以發展農村手工藝事業。